|  |
| --- |
| **申請單位留存聯 (請繳回藝術學院學士班)** |
| 學號Student ID No.： | 姓名Name： | 組別Group： | 信箱E-mail： | 申請日期Date： |
| 電話Phone： | * 本人已詳讀學則上有關第二專長/學分學程之相關辦法，並願確實遵守申請學年度教務章則所規定之修課要求及其他相關規範。
 |
| □新申請 □異動修讀課程組合(請勾選)：1. □第二專長。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請依照第二專表填寫)
2. □二個學分學程。(請依照學分學程名稱填寫全名)

學分學程名稱：1. 2.  |
| 請說明異動原因（非異動者免填）： |
| 學系(班)主任簽章： | 藝術學院學士班承辦人簽章：日期： 年 月 日 |
| 學分學程(1)召集人簽章 | 學分學程(2)召集人簽章 | 教 務 處註冊組承辦人簽章：日期： 年 月 日 |

**國立清華大學藝術學院學士班第二專長與雙學分學程申請／異動表**

|  |
| --- |
| **學生留存聯** |
| 學號Student ID No.： | 姓名Name： | 組別Group： | 申請日期Date： |
| □新申請 □異動修讀課程組合(請勾選)：1. □第二專長。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請依照第二專表填寫)
2. □二個學分學程。(請依照學分學程名稱填寫全名)

 學分學程名稱：1. 2.  |
| 學系(班)主任簽章： | 藝術學院學士班承辦人簽章：日期： 年 月 日 |
| 學分學程(1)召集人簽章 | 學分學程(2)召集人簽章 | 教 務 處註冊組承辦人簽章：日期： 年 月 日 |
| 1. **入學後第四學年下學期加退選截止日後，不得提出申請、放棄與異動。**
2. 專長及學分學程課程修課規定，以及授予學位之規定，請詳閱課務組學分學程網頁專區。(**以入學年度為準**)

＊本表**一式二聯**，資料填畢，送藝術學院學士班、註冊組分別核章後，一聯送藝術學院學士班，另一聯申請人自行留存。 |

114/04/28版